

## 96 年度 10 月 市售蔬果殘留農藥檢驗結果

衛生署藥物食品檢驗局進行 96 年度市售蔬果殘留農藥監測，10 月共抽驗蔬果 162 件。結果有 155 件符合規定，有 7 蔬果與規定不符。分別為 1 件青江菜檢出得克利 (tebuconazole) 0.41 ppm，1 件大陸妹檢出貝芬替 (carbendazim) 3.18 ppm (安全容許量 1.0 ppm)，1 件茄子檢出亞滅培 (acetamiprid) 0.16 ppm，芥藍菜及包心白菜各 1 件分別檢出芬普尼 (fipronil) 0.31 ppm 及 0.07 ppm (安全容許量 0.03 ppm)，格藍菜 (芥藍菜) 及葡萄柚各 1 件分別檢出益達胺 (imidacloprid) 1.4 ppm (安全容許量 1.0 ppm) 及 0.01 ppm。其中大陸妹、包心白菜及格藍菜檢出農藥超過殘留容許量，其餘 4 件則不得檢出。

不符規定之蔬果，已立即通知衛生局追查來源，並依法進行後續處理。依其送驗單記載資料及後續之追查，各相關供應者青江菜為陳金芳(雲林縣西螺鎮新興路 71 號)。大陸妹為尚青蔬果量販(基隆市義七路 32 號)。茄子為華揚農產(新竹市經國路一段 411 號)。包心白菜為田尾果菜生產合作社(彰化縣田尾鄉海豐村光華巷 110 號)。葡萄柚為中國美果聯合有限公司(台中市天祥街 140 號)。另芥藍菜為王榮健(雲林縣二崙鄉大華村華西路 19 號)及格藍菜為陳忠雄(宜蘭縣宜蘭市小東路 69-1 號)皆已罰鍰 3 萬元。

衛生署訂定蔬果「殘留農藥安全容許量」是行政上之管制點，並不是會造成健康危害之臨界點。本次檢驗結果與規定不符之檢體，依據該等農藥之每日可接受攝取量 (ADI) 及殘留量進行健康風險評估，以體重 60 公斤成人計，若攝取 100 g，除殘留芬普尼 0.31 ppm 之芥藍菜，其攝入量佔 ADI 之 258%外，其餘農藥攝入量佔 ADI 之 0.4~18%。

